

泾川县飞云镇 312 国道沿线矮化密植园 设施配套项目招标公告



泾川县飞云镇 312 国道沿线矮化密植园设施配套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在线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 09 点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099001JH620821023

项目名称: 泾川县飞云镇 312 国道沿线矮化密植园设施配套项目

预算金额: 307 万元

最高限价: 307 万元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 该项目实施后,能有效促进果品产业转型升级步伐,为飞云镇优质苹果产业链建设奠定基础,增强群众发展果品产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进一步夯实群众产业增收基础。

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一包段,选择一家中标单位)

项目计划对 2023 年春新建的 660 亩自根砧矮化密植园配套立架设施、压埋滴灌设施;采购黑地膜、有机肥、菌肥、农药等物资,配套安装成品管理用房 1 座,配电柜 1 个,修建 40 立方米蓄水池 1 座。

(具体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约定。

本项目 (是/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

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并加盖公章〉和开户银行许可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23年5月至今任意两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1年05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价格不进行优惠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企业）；

(2)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以及《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所涉及货物，优先采购节



能、环境标志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 投标人必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

(3) 投标人须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4)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供应商须为中小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6月28日00时00分00秒至2024年7月4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plsggzyjy.cn) 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该公告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

获取招标文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申请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4年7月18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2. 开标地点: 本项目的开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投标人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资料下载”内的操作手册进行下载, **投标文件制作提示:** 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 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导入固化招标文件后按照要求完成投标文件制作。

4. 开标提示: 开始开标后, 请投标人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核验投标文件, 并随时关注开标过程, 且在开标结束后确认开标结果。操作过程中如有问题, 请致电: 0931-4267890 进行咨询。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ansu.gov.cn>）和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plsggzyjy.cn/f>）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泾川县飞云镇人民政府

地 址：泾川县飞云镇街道

电 话：0933-3361006

2.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恒瑞胜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泾川县西景家园二号楼二单元 303

电 话：0933-339018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933-3361006